**常州市新北区香槟湖小学食堂委托经营**

**招标公告**

本着办好食堂、方便师生、服务教育的宗旨，进一步提升我校食堂管理水平，经报请区教育文体局批准，我校决定通过公开招投标的方式，公开、公平、公正地选择品牌餐饮企业，实行食堂对外委托经营，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根据食堂现有房屋条件，拟公开招聘1家餐饮单位来校服务。

二、成立招投标领导小组：

组  长：王晴薇

副组长：黄宏亮

成 员：后勤部及学校招标监督小组成员

三、设立评委组和监督组：

评委组：另定；

监督组：由教育局纪检、监察等部门、学校兼职监察员及学校教师代表和家委会代表组成。

评标办法：由评委组根据招标文件，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综合评分最高分者经营食堂。

四、招标办法：

（一）发布信息： 2020年6月3日— 2020 年6月5日在校园网公告栏及常州中瑞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网站发布招标信息。

（二）报名条件

1、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餐饮服务许可证、具有独立法人资质、提供优质餐饮服务和风险承担能力的企业。

2、有三年以上从事小学食堂经营、用餐人数不少于1000人及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等级A级单位的管理经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经营业绩，没有不良商誉记录。

3、注册资金100万元以上，资产运营良好，不存在因借贷、担保等可能影响投标人履行本招标项目的情况。

4、制定科学合理的食堂经营方案，主要包括以下几点：

（1）完备的规章制度及管理规范。

（2）科学的人员配备（合理的组织结构等）。

（3）优质的服务（经营内容，规范的日常管理细则，合理利润空间，卫生、安全措施及保障等）。

（4）应急预案（食物中毒、停水、停电、停气应急处理等）。

5、学校不收取房屋折旧费及场地租用费，但食堂相关设施设备维修、维护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6、中标单位在签订正式经营合同时，必须向学校缴纳卫生、安全及经营权私自转让等风险抵押金人民币30万元。如无违约，经营期满无息退还。

（三）报名及资格审查需提供材料：

（1）餐饮营业执照、餐饮服务许可证、食品流通许可证、企业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第二代身份证；

（2）缴投标保证金壹万元 (未入围单位，开标结束5个工作日后退还投标保证金)；

**特别提醒：**

1. **所有资格审查资料在资格审查时需提供原件及二份有效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除身份证原件、企业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原件不用装袋、密封，其他资格审查资料必须一起装袋、密封，在资格审查前一次性递交，资格审查截止时间后不再接受补充资料。**

**③在规定时间内未能按上述要求提供以上资料的作资审不合格处理**

（四）报名时间、地点及资格审查时间

1. 接受报名时间： 2020年6月3日—— 6月5日下午 5点

2. 报名地点： 新北区友邦商务大厦A座13楼招标代理部（常州中瑞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3. 联系人： 王萍 电话：85606263

4.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

（五）开标：

   开标时间： 2020年6月22日 上午9:30

开标地点：新北区友邦商务大厦A座13楼开标室

五、评标办法：详见附见。评委根据投标单位提供的标书，对照招标文件，从单位信誉、单位业绩、队伍建设、管理方案、成本核算、菜肴价格、公司承诺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择优录用一家。学校将中标单位在学校网站及常州中瑞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网站公示三天，接受监督。

六、中标单位在中标公示后，无异议，一周内到学校签订食堂委托经营合同，并缴纳风险押金叁拾万元（不计息）。经营期为2年，经营合同一年一签。如果因餐饮单位管理不善，服务质量差，师生满意率低，经书面告知无明显改进的，学校有权提前终止合同，一切损失由餐饮单位自己承担。

七、未尽事项另行通知。

**常州市新北区香槟湖小学食堂委托经营招标综合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值 | 评分摘要 | 评 价 标 准 | 分值 | 得分 |
| A | 20 | 企业规模 | 1、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认证体系的，得2分；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2分； 企业餐饮服务许可证为A级资质得6分，B级资质得2分，C级资质得1分。（原件、证明资料备查） | 10 |  |
| 2、注册资金500万以上得5分；500万~100万得2分；100万得1分（原件备查） | 5 |  |
| 3、注册地：常州市（辖区，得5分；辖市，得3分）；省内其它（有驻常机构，得2分；无，不得分）；外省（有驻常机构，得1分；无，不得分）（原件、证明资料备查） | 5 |  |
| B | 35 | 经营  业绩  （**2017年以后在经营中**） | 4、公司近三年(本工程开标当日往前推三年)承接小学食堂业绩，每有一个业绩得1分，最高得6分；经营小学食堂（独立餐厅）有1000名师生以上用餐的可得4分。（附相关合同原件备查） | 10 |  |
| 5、经营学校中被评为A级食堂的，有一个得1分，最高得10分； | 10 |  |
| 6、经营小学食堂获得校方满意度评价90%以上的每个得2分，最高得10分；89～85%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5分； | 10 |  |
| 7、 公司信誉（依法纳税税单、交社保金清单、卫生安全责任保险保单）有一项得1分，最高得3分。 | 3 |  |
| 8、提供近三年经营无食品卫生安全事故证明，得2分。 | 2 |  |
| C | 25 | 经营  管理  方案 | 9、管理制度科学、规范，安全措施详实。（岗位职责2分，质量控制2分，进、存、销管理2分，安全操作规范2分，餐具消毒，食品留样，门前三包等2分） | 10 |  |
| 10、学校经营现场的管理人员配备科学、合理。有一定比例的持证厨师2名以上的，得2分；食品安全管理员（持证，1分）；营养师（兼职亦可，1分）；有原有员工分流方案得2分。（证明资料原件备查） | 6 |  |
| 11、成本核算确切、利润空间合理（3分），有周成本核算公示承诺（1分），月成本核算公示（1分） | 5 |  |
| 12、原料进货渠道正规，规范有序；学校考察不合格不得选用的承诺（1分）、有违约罚则承诺（1分） | 2 |  |
| 13、应急预案齐全，程序清楚，保障有力（2分）； | 2 |  |
| D | 10 | 设施设备维护及  服务承诺 | 14、有设施设备的添置计划、日常维护制度，措施明确详实（2分） | 2 |  |
| 15、经营权不私自转包、不委托他人经营的承诺（2分） | 2 |  |
| 16、经营过程中如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承包人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的承诺（2分） | 2 |  |
| 17、为师生提供优质、创新服务的措施，具有可行性(2分) | 2 |  |
| 18、标书制作水平好、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方便评审（评委酌情，2分） | 2 |  |
| E | 10 | 项目负责人 | 19、担任学校食堂主任岗位三年以上工作经历（2分）；有餐饮职业管理资格证书（2分），有食品安全员证或高级工证书（1分），大专（含）以上学历（2分）（证明资料、原件备查） | 7 |  |
| 20、经营管理能力答辩（3分） | 3 |  |
| 总分 | | | | 100 |  |

**注：评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内容，按照综合评分表，结合现场投标人陈述，公平、公正打分。**